

证券代码:002995 证券简称:天地在线 公告编号:2025-061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及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签署的《自查报告》,声明及承诺,在前述主体出具的《自查报告》,声明及承诺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主体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天地在线”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张嵩、上海极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极智”)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3000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于2025年8月7日披露了《天地在线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以下简称“原稿(修订稿)”)修订稿。

2025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进行了修改、补充,对重组报告书做了相应修订,形成并披露了《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应公告。

相较于2025年9月23日披露的《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本次补充和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缩略词均与重组报告书(草案)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 重组报告书章节                | 修订说明                             |
|------------------------|----------------------------------|
| 声明                     | 无                                |
| 释义                     | 无                                |
| 重大风险提示                 | 根据审核问询函回复完善本次交易新增财务减值风险相关表述      |
| 重大风险提示                 | 无                                |
|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 无                                |
|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 无                                |
|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无                                |
|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无                                |
|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 无                                |
| 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 完善评估基础并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标的公司需要变化事项相关表述    |
| 第七节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 无                                |
| 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 无                                |
|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根据审核问询函回复补充披露同行业可比公司与标的公司的业务对比情况 |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 无                                |
| 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无                                |
|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 根据审核问询函回复完善本次交易新增财务减值风险相关表述      |
|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 补充相关人士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 第十四节 董监高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声明 | 无                                |
| 第十五节 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       | 无                                |
| 第十六节 声明与承诺             | 无                                |
| 第十七节 备查资料              | 无                                |

除上述主要修订调整外,上市公司已对重组报告书(草案)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考虑上下文联系、可读性及披露准确性,公司对重组报告书(草案)全文进行了优化调整,文字表述进行了优化调整,完善了个别章节或文字错误,详见重组报告书(草案)相应增加部分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95 证券简称:天地在线 公告编号:2025-062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及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签署的《自查报告》,声明及承诺,在前述主体出具的《自查报告》,声明及承诺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主体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天地在线”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张嵩、上海极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极智”)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3000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于2025年8月7日披露了《天地在线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以下简称“原稿(修订稿)”)修订稿。

2025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进行了修改、补充,对重组报告书做了相应修订,形成并披露了《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应公告。

相较于2025年9月23日披露的《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本次补充和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缩略词均与重组报告书(草案)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 重组报告书章节                | 修订说明                             |
|------------------------|----------------------------------|
| 声明                     | 无                                |
| 释义                     | 无                                |
| 重大风险提示                 | 根据审核问询函回复完善本次交易新增财务减值风险相关表述      |
| 重大风险提示                 | 无                                |
|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 无                                |
|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 无                                |
|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无                                |
|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无                                |
|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 无                                |
| 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 完善评估基础并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标的公司需要变化事项相关表述    |
| 第七节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 无                                |
| 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 无                                |
|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根据审核问询函回复补充披露同行业可比公司与标的公司的业务对比情况 |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 无                                |
| 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无                                |
|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 根据审核问询函回复完善本次交易新增财务减值风险相关表述      |
|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 补充相关人士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 第十四节 董监高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声明 | 无                                |
| 第十五节 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       | 无                                |
| 第十六节 声明与承诺             | 无                                |
| 第十七节 备查资料              | 无                                |

除上述主要修订调整外,上市公司已对重组报告书(草案)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考虑上下文联系、可读性及披露准确性,公司对重组报告书(草案)全文进行了优化调整,文字表述进行了优化调整,完善了个别章节或文字错误,详见重组报告书(草案)相应增加部分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95 证券简称:天地在线 公告编号:2025-062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及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签署的《自查报告》,声明及承诺,在前述主体出具的《自查报告》,声明及承诺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主体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天地在线”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张嵩、上海极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极智”)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上海佳投互联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5年6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3000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于2025年8月7日披露了《天地在线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以下简称“原稿(修订稿)”)修订稿。

2025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进行了修改、补充,对重组报告书做了相应修订,形成并披露了《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应公告。

相较于2025年9月23日披露的《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本次补充和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缩略词均与重组报告书(草案)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 重组报告书章节                | 修订说明                             |
|------------------------|----------------------------------|
| 声明                     | 无                                |
| 释义                     | 无                                |
| 重大风险提示                 | 根据审核问询函回复完善本次交易新增财务减值风险相关表述      |
| 重大风险提示                 | 无                                |
|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 无                                |
|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 无                                |
|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无                                |
|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无                                |
|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 无                                |
| 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 完善评估基础并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标的公司需要变化事项相关表述    |
| 第七节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 无                                |
| 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 无                                |
|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根据审核问询函回复补充披露同行业可比公司与标的公司的业务对比情况 |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 无                                |
| 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无                                |
|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 根据审核问询函回复完善本次交易新增财务减值风险相关表述      |
|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 补充相关人士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 第十四节 董监高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声明 | 无                                |
| 第十五节 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       | 无                                |
| 第十六节 声明与承诺             | 无                                |
| 第十七节 备查资料              | 无                                |

除上述主要修订调整外,上市公司已对重组报告书(草案)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考虑上下文联系、可读性及披露准确性,公司对重组报告书(草案)全文进行了优化调整,文字表述进行了优化调整,完善了个别章节或文字错误,详见重组报告书(草案)相应增加部分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自查期间内,共有6位自然人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身份                | 累计买入(股) | 累计卖出(股) | 截至2025年4月20日持股数(股) |
|----|-----|-------------------|---------|---------|--------------------|
| 1  | 董林  | 中介机构汉硕咨询工作人员王庆之配偶 | 0       | 100     | 0                  |
| 2  | 陈勇  | 标的公司法人陈雪霏之配偶      | 3,500   | 3,500   | 0                  |
| 3  | 杨芳  | 天地在线副总经理刘殿君之配偶    | 600     | 600     | 0                  |
| 4  | 高瑞清 | 天地在线工作人员朱童童之母亲    | 300     | 300     | 0                  |
| 5  | 鲁祖发 | 交易对方财务顾问经办人员曾子俊父亲 | 34,500  | 34,400  | 100                |
| 6  | 赵晨华 | 交易对方财务顾问经办人员曾子俊母亲 | 91,800  | 91,700  | 100                |

针对上述交易,上述相关自然人就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事项出具了如下说明及承诺函:

#### 1.董林

董林为天地在线聘请的中介机构北京汉硕科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之配偶,针对前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董林出具声明及承诺如下:

“ (1)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天地在线股票的行为,系发生在天地在线已召开董事会审议披露本次交易预案后,且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相关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无任何关联。本人未参与本次交易相关决策,也未来自任何处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相关证券、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3)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上述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

(4)自本声明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规范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2.陈勇

陈勇为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法务人员陈雪霏之配偶,针对前述交易情况,陈勇出具承诺如下:

“ (1)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天地在线股票的行为,系发生在天地在线已召开董事会审议披露本次交易预案后,且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相关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无任何关联。本人未参与本次交易相关决策,也未来自任何处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相关证券、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3)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上述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

(4)自本声明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规范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3.杨芳

杨芳为天地在线副总经理刘殿君之配偶,针对前述交易情况,杨芳出具承诺如下:

“ (1)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天地在线股票的行为,系发生在天地在线已召开董事会审议披露本次交易预案后,且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相关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无任何关联。本人未参与本次交易相关决策,也未来自任何处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相关证券、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3)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上述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

(4)自本声明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规范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南京迪威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迪咨询”)持有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2,61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4%;南迪咨询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13%。

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且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

##### ●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南迪咨询于2025年9月1日至9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598,5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31%;张洪先生于2025年9月1日至9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含尾盘固定价格交易,下同)减持公司1,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南京迪威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br>√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br>√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br>□是 □否 其他:无 |
| 持股数量   | 2,617,500股                                                               |
| 持股比例   | 1.34%                                                                    |
| 当前持股来源 | IPO前取得;2,617,500股                                                        |

| 股东名称   | 张洪                                                                       |
|--------|--------------------------------------------------------------------------|
| 股东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br>√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br>√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br>√是 □否 其他:无 |
| 持股数量   | 6,100,000股                                                               |
| 持股比例   | 3.13%                                                                    |
| 当前持股来源 | IPO前取得;6,100,000股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 股东名称            | 持有数量       | 持有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第一组 | 南京迪威尔实业有限公司     | 50,250,000 | 25.81% | 系控股股东       |
|     | 张利              | 1,186,128  | 0.61%  | 系实际控制人      |
|     | 李秋玲             | 14,500,000 | 7.46%  | 系实际控制人      |
|     | 张洪              | 6,100,000  | 3.13%  | 系实际控制人兄弟的儿子 |
|     | 张洪娟             | 60,000     | 0.03%  | 系实际控制人子女    |
|     | 南京迪威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2,617,500  | 1.34%  | 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     | 合计              | 74,713,628 | 38.38% | —           |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             |                      |
|-------------|----------------------|
| 股东名称        | 南京南迪威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 2025年8月7日            |
| 减持数量        | 598,500 股            |
| 减持期间        | 2025年9月1日~2025年9月22日 |
|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 集中竞价减持,598,500 股     |
| 减持价格区间      | 31.10~33.48 元/股      |
| 减持总金额       | 19,315,853.94 元      |
| 减持完成情况      | 已完成                  |
| 减持比例        | 0.31%                |
| 累计减持比例      | 不超过0.31%             |
| 当前持股数量      | 2,019,000 股          |
| 当前持股比例      | 1.04%                |

|             |                      |
|-------------|----------------------|
| 股东名称        | 张洪                   |
|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 2025年8月7日            |
| 减持数量        | 1,000,000 股          |
| 减持期间        | 2025年9月1日~2025年9月24日 |
|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 集中竞价减持,1,000,000 股   |
| 减持价格区间      | 32.30~34.90 元/股      |
| 减持总金额       | 34,480,678.08 元      |
| 减持完成情况      | 已完成                  |
| 减持比例        | 0.51%                |
| 累计减持比例      | 不超过0.51%             |
| 当前持股数量      | 5,100,000 股          |
| 当前持股比例      | 2.62%                |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期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

##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7日(星期五)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10日至10月1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并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zqzh@nwdc.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0月17日(星期五)11:00-12: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7日(星期五)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张利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李秋玲女士

独立董事:王宜敏女士

####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0月17日(星期五)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17日(星期五)至10月1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并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On),根据活动时间、选录本次活动中通过公司邮箱 zqzh@nwdc.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魏晓文

电话:025-68553220

邮箱:zqzh@nwdc.com

####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与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6日

##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 提示性公告

南京迪威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张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重要内容提示:

| 权益变动方向               |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
|----------------------|-------------|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 38.38%      |
|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 38.00%      |
|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声明、计划 | 是□否√        |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 是□否√        |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br>□持股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br>□合并计算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r>√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                                                                                                |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4.高瑞清

高瑞清为天地在线工作人员朱童童之母,针对前述交易情况,高瑞清出具承诺如下:

“ (1)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天地在线股票的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相关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无任何关联。本人未参与本次交易相关决策,也未来自任何处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相关证券、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3)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上述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

(4)自本声明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规范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5.鲁祖发、赵晨华

鲁祖发、赵晨华作为交易对方财务顾问经办人员曾子俊之父、针对前述交易情况,鲁祖发、赵晨华出具承诺如下:

“ (1)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天地在线股票的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相关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无任何关联。本人未参与本次交易相关决策,也未来自任何处获取、知悉或主动打探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2)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相关证券、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3)自本声明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规范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4)自本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除上述情况外,在自查期间,本次交易其他相关各方、相关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自查结论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及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签署的《自查报告》,声明及承诺,在前述主体出具的《自查报告》,声明及承诺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主体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除上述情况外,在自查期间,本次交易其他相关各方、相关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障碍。

#### 六、法律审核结论意见

经核查,法律顾问认为: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及本次交易相关主体签署的《自查报告》,相关方出具的声明承诺等文件,在前述主体出具的《自查报告》,声明及承诺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该等主体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障碍。

#### 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2.《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的核查意见》

3.《北京迪威尔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暨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投资者身份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南京迪威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r><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 913201165804671827<br>□ 不适用 |
| 张洪              |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br>√ 不适用                    |

| 一致行动人名称     | 投资者身份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南京迪威尔实业有限公司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r><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 913201102000132429<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
| 张利          |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r><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
| 李瑞珍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r><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
| 张兴明         |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r><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br><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br><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